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杭州银行

股票代码：600926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01 室-1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315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过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机关的审批、批准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关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股东资格的审批、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4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7
第六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	18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0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2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3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4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2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杭州银行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26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财开集团	指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金投集团	指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杭州财开集团控股股东
《协议》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市财政局签订的《增资暨股份转让协议》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份（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11.86%）向杭州财开集团增资，增资完成后，杭州财开集团持有杭州银行的股份比例为 18.74%，将成为杭州银行第一大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融监管总局浙江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年修订）
《准则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2020 年修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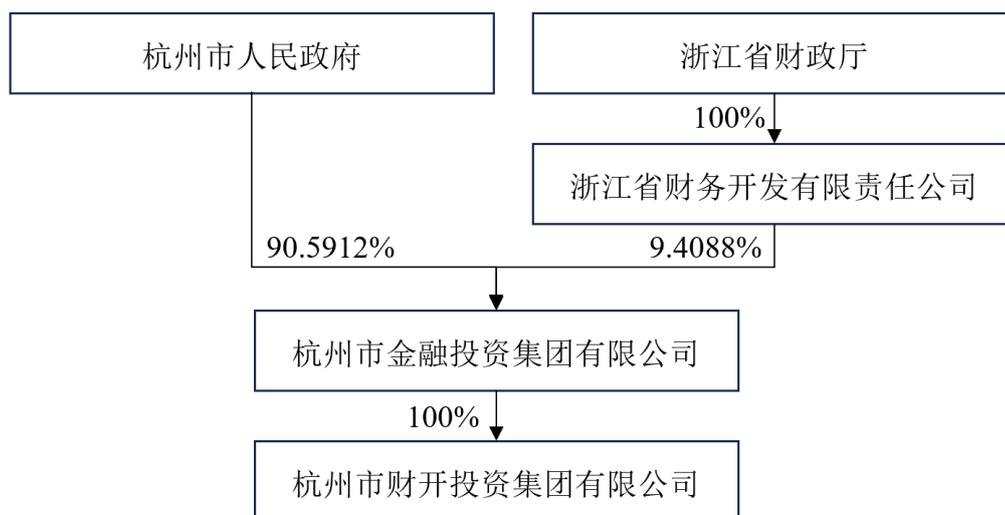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01 室-1
法定代表人	阮毅敏
注册资本	50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470106408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经营期限	1993 年 2 月 1 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或发起人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00%）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金投金融大厦 3315
通讯方式	0571-8689680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杭州金投集团持有杭州财开集团 100%的股权，是杭州财开集团的控股股东，杭州金投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 层
法定代表人	沈立 ¹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31,415.5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253931487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等
经营期限	1997 年 8 月 28 日至 2047 年 8 月 27 日

杭州金投集团是由杭州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控股企业，由杭州市人民政府控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金投集团注册资本 531,415.51 万元，其中杭州市人民政府持有杭州金投集团 90.5912%的股权，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杭州金投集团 9.4088%的股权。因此，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为杭州金投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金融机构出资人职责调整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4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决定由杭州市财政局对杭州金投集团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并将杭州市人民政府持有的杭州金投集团 90.5912%股权无偿划转至杭州市财政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办理。上述调整完成后，杭州金投集团将纳入国有金融资本的统一管理。作为杭州市属主要的金融投资平台，杭州金投集团将进一步提高金融服务能力，践行金融责任担当，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¹ 根据杭州金投集团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近日，杭州金投集团收到杭州市人民政府的干部任免通知，由沈立任杭州金投集团董事长，相关的法人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杭州富群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	100.00	商品贸易
2	杭州金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99.00	物业管理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为杭州金投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金投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	资产管理
2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 元	100.00	融资租赁
3	杭州金投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100.00	商务服务业
4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57.99	信托公司
5	杭州金投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互联网相关服务

注：上述核心企业为总资产排名前 5 的子公司（2022 年底经审计数据）。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营业务情况

杭州财开集团成立于 1993 年 2 月 1 日，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阮毅敏。

杭州财开集团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受托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杭州财开集团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9-30/ 2023 年 1-9 月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2,807,823	2,559,348	2,013,619	1,488,310
股东权益合计	2,197,759	2,132,939	1,397,098	1,311,263
资产负债率	21.73%	16.66%	30.62%	11.90%
营业收入	625,651	736,627	622,913	530,468

项目	2023-09-30/ 2023年1-9月	2022-12-31/ 2022年度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净利润	70,335	59,074	76,569	48,714
净资产收益率	3.25%	3.35%	5.65%	5.47%

注 1：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2023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平均净资产=（期初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东权益合计）÷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完善杭州市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结合杭州市关于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的战略部署，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金融机构出资人职责调整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4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杭州银行股权划转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5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决定由杭州市财政局对杭州银行、杭州金投集团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同时将杭州市财政局持有的 703,215,229 股杭州银行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划转至杭州金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杭州财开集团，作为对该公司的出资。出资人职责相关调整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杭州财开集团持有杭州银行的股份比例将由权益变动前的 6.88%增加至 18.74%，成为杭州银行第一大股东。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股份的增持或处置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杭州银行股份的具体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前，杭州市财政局持有的 703,215,229 股中有 116,116,000 股系限售流通股。限售流通股具体情况为：2020 年 4 月 23 日，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800,000,000 股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杭州市财政局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购对象参与认购 116,116,000 股。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对银行主要股东持股锁定期的规定，该部分股票自取得股权之日起锁定 5 年。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作出承诺：（1）将继续履行杭州市财政局认购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述 116,116,000 股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仍将处于限售状态；（2）本次取得的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份自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已取得的批准和授权

2023年12月29日，杭州金投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开集团增资的议案》，同意杭州财开集团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新增注册资本，由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11.86%的股份（对应703,215,229股股份）认购杭州财开集团本次全部新增注册资本。待市政府批复出具后，根据批复要求签署相关协议。

2023年12月29日，杭州财开集团召开董事会，同意杭州财开集团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新增注册资本，由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11.86%的股份（对应703,215,229股股票）认购公司本次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2024年1月15日，杭州市人民政府印发《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杭州银行股份划转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5号），同意杭州市财政局将持有的703,215,229股杭州银行股份，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划转至杭州金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杭州财开集团，作为对该公司的出资。

（二）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过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机关的审批、批准及金融监管总局浙江局关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股东资格的审批、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处罚及诉讼、仲裁情况

（一）最近五年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二）最近五年涉及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最近五年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职务
阮毅敏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董文达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张洁	女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刘欣陶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任晓天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陈骆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魏焯杰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龚燕敏	女	中国	否	中国	监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持有杭州银行 408,122,361 股股份（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6.88%）。除此之外，杭州财开集团不存在持有、

控制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的控股股东杭州金投集团除通过杭州财开集团控制杭州银行 408,122,361 股（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6.88%）外，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上市板块	持股情况
1	300277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①	创业板	杭州金投集团持股 29.80%
2	300643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	杭州金投集团持股 6.57%
3	834069	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础层	杭州金投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州市民卡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5%
4	600083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主板	杭州金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杭州锦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持有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杭州金投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①2024 年 1 月 12 日，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公告：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要求，杭州金投集团持有的该上市公司全部股份拟无偿划转给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上述事项尚未完成全部法定程序，尚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持有杭州银行 408,122,361 股（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6.88%）。除此之外，杭州财开集团无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杭州财开集团的控股股东杭州金投集团除通过杭州财开集团持股的上述金融企业外，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1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金投集团持股 57.99%
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金投集团持股 10.00%
3	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杭州金投集团控股子公司杭州金投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4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	杭州金投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州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5.57%
5	杭州市民卡支付有限公司	杭州金投集团持股 100.00%

注：上述金融机构的定义为需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并颁发许可证的金融机构。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份（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11.86%）向杭州财开集团增资，增资完成后，杭州财开集团持有杭州银行的股份比例将由权益变动前的 6.88%增至 18.74%，杭州财开集团将成为杭州银行第一大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杭州银行 408,122,361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88%；杭州市财政局持有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份，持股比例 11.8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杭州银行 1,111,337,59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8.74%。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成为杭州银行第一大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杭州市财政局直接持有杭州银行 11.86%的股份，共计 703,215,229 股，其中有 116,116,000 股系限售流通股。限售流通股具体情况为：2020 年 4 月 23 日，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800,000,000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杭州市财政局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购对象参与认购 116,116,000 股。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对银行主要股东持股锁定期的规定，该部分股票自取得股权之日起锁定 5 年。综上，杭州银行财政局所持的 116,116,000 股杭州银行股份锁定期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作出承诺：（1）将继续履行杭州市财政局认购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述 116,116,000 股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仍将处于限售状态；（2）本次取得的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份自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根据上述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 1,111,337,590 股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均将处于限售状态。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杭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杭州银行第一大股东由杭州市财政局变更为杭州财开集团。除此之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引起杭州银行管理层变动，不会对杭州银行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杭州银行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杭州银行仍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主体

- 1、甲方：杭州市财政局
- 2、乙方：杭州财开集团

（二）协议签订时间

2024 年 1 月 17 日

（三）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股票

杭州市财政局在本次交易中作为对杭州财开集团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出资的标的股票为杭州市财政局持有的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票（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11.86%）。

若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完成标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过户登记之日期间内因标的公司（即杭州银行，下同）发生除权事项（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导致标的股票数量变动的，则标的股票数量相应调整。

2、标的股票价值及增资对价支付

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标的股票作为对杭州财开集团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出资。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 证监会令第 36 号）第三十二条规定，标的股票价值为以下两者中的较高者：（一）杭州银行发布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二）杭州银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扣除最近一个经审计会计年度的现金分红）。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作为支付认购杭州财开集团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对价，杭州市财政局应将其持有的标的股票转让给杭州财开集团并办理相应的过户登记手续，杭州财开集团就本协议项下所涉股份转让无需另行支付对价。

（四）本次交易的先决条件

1、协议经双方签署并生效；

2、杭州市财政局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获得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机关的审批、批准；

3、杭州财开集团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获得其内部有权机构的决议，并取得有权机关的备案、审批、批准（如需）；

4、就标的公司股东变更事宜，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的批准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确认意见且该等确认意见持续有效。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系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股份向杭州财开集团增资的方式进行，不涉及现金交易对价，因此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资金来源问题，不存在收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借贷以及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第六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处置或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促使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未来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上述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未来 12 个月内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更换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明确具体计划。若今后明确提出更换上市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明确具体计划。若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现有公司章程条款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若今后明确提出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系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 703,215,229 股股份（占杭州银行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 11.86%）向杭州财开集团增资，出资人职责相关调整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杭州财开集团持有杭州银行的股份比例将由权益变动前的 6.88%增至 18.74%。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杭州银行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杭州银行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产生影响，杭州银行仍将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并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资产、人员、财务体系等方面继续保持独立。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银行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关联交易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主要系在杭州银行处的信贷业务等产生的正常资金往来。本次权益变动不对关联交易事项产生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如在未来与杭州银行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做出明确约定，并依照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充分披露，其关联交易价格也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确定，以保证杭州银行的利益及其投资者权益不受侵害。

为规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如下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减少、规范与杭州银行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杭州银行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杭州

银行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杭州银行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杭州银行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杭州银行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银行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主要系在杭州银行处的信贷业务等产生的正常资金往来。其中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杭州银行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交易内容	2023 年 9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用信余额	50,000.00	50,000.00	40,000.00
	存款余额	23,299.11	13,560.99	5,128.26

注 1：仅披露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杭州银行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关联交易，低于上述标准的不适用。

注 2：2023 年 9 月末存款余额含信用证保证金 20,600 万元。

除前述资金往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银行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杭州银行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杭州银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杭州银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杭州银行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的情况。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审计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杭州财开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1]05113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杭州财开集团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514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杭州财开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3]310Z00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09-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				
货币资金	494,938	947,310	361,116	283,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6,117	1,208,389	1,288,027	10,500
应收账款	3,054	25,007	22,625	29,821
预付款项	5,276	30	120	1,031
其他应收款	13,945,853	13,159,606	12,082,940	9,218,779
存货	30,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83	
其他流动资产	3,050		10,002	16,954
流动资产合计	15,678,737	15,340,342	13,794,912	9,560,293
债权投资	6,065,697	4,377,197	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517	198,152	271,276	214,663
使用权资产	9,909	9,909		
长期股权投资	6,098,596	5,592,525	4,988,804	4,970,537
投资性房地产	61,574	64,037	67,321	70,605
固定资产	4,572	5,931	7,671	1,335
在建工程				1,664
无形资产	605	707	877	2,202
商誉	2,870	2,870	2,870	
长期待摊费用	491	1,140	1,931	53

项目	2023-09-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8	668	530	1,5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99,498	10,253,135	6,341,279	5,322,810
资产总计	28,078,235	25,593,478	20,136,191	14,883,103
负债：				
短期借款	3,668,000	3,579,907	3,143,332	1,522,426
应付账款	1,543	9,354	6,205	3,445
预收款项	8,667	38	38	
合同负债		259	50	54
应付职工薪酬	104	5,436	3,853	8,532
应交税费	3,438	5,417	5,036	2,633
其他应付款	1,364,313	53,161	2,397,974	71,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00	187,267		
其他流动负债		2	0	0
流动负债合计	5,082,564	3,840,841	5,556,488	1,608,732
长期借款	911,500	313,600	475,566	95,041
租赁负债	7,737	7,737		
长期应付款	45,323	45,323	45,323	45,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18	56,586	87,831	21,3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078	423,246	608,720	161,740
负债合计	6,100,642	4,264,087	6,165,208	1,770,47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12,513,253	12,513,253	7,013,575	7,019,232
其他综合收益	147,850	147,850	167,888	72,985
盈余公积	386,831	386,831	330,925	253,354
未分配利润	2,622,724	1,959,964	1,448,940	761,9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70,658	20,007,899	13,961,328	13,107,534
少数股东权益	1,306,934	1,321,491	9,655	5,098
股东权益合计	21,977,592	21,329,390	13,970,983	13,112,63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8,078,235	25,593,478	20,136,191	14,883,10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56,512	7,366,272	6,229,127	5,304,682
二、营业总成本	6,395,968	7,591,171	6,394,298	5,372,944
其中：营业成本	6,263,087	7,354,140	6,167,389	5,261,767
税金及附加	4,769	4,980	5,699	2,493
销售费用	333	581	720	3,152
管理费用	14,349	26,698	21,757	28,394
财务费用	113,430	204,771	198,733	77,138
其中：利息费用	114,528	203,563	202,636	77,498
利息收入	1,203	5,919	4,952	1,9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29	-125,835	248,573	
投资收益	840,348	921,523	749,931	554,3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3,320	755,672	581,071	499,262
资产减值损失				85
信用减值损失	351	1,671	2,786	
其他收益	17	252	169	195
三、营业利润	700,031	572,713	836,288	486,352
加：营业外收入	478	62	12	12
减：营业外支出	220	1	816	23
四、利润总额	700,289	572,774	835,485	486,341
减：所得税费用	-3,064	-17,970	69,792	-797
五、净利润	703,353	590,744	765,693	487,1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03,353	590,744	765,693	487,13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2,759	566,931	764,548	485,756
少数股东损益	40,594	23,813	1,145	1,3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038	94,903	-14,6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038	94,903	-14,6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	-72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42	95,627	-14,657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3,353	570,706	860,596	472,481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893	859,451	471,0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13	1,145	1,38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89,713	8,309,045	6,872,067	5,922,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1,124	9,043,345	11,760,482	3,103,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0,837	17,352,390	18,632,549	9,025,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7,591	8,278,985	6,442,802	5,796,9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24	26,048	21,786	20,3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86	25,297	19,181	12,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8,387	8,450,541	12,251,330	5,058,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18,587	16,780,870	18,735,099	10,888,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250	571,520	-102,551	-1,863,1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470	2,913,594	731,173	441,8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7,645	295,428	370,230	261,4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5		18,186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769	3,209,021	1,119,589	703,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9,500	4,632,841	2,343,773	203,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7	341	6,031	1,9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7	26,8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0,097	4,633,182	2,357,802	232,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328	-1,424,160	-1,238,213	470,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5,210		1,271,9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1,0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15,000	3,674,000	4,579,000	1,626,7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5,000	4,959,210	4,579,000	2,898,699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3,950	3,213,900	2,985,050	1,424,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829	218,949	155,842	68,7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	87,527	4,457	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7,294	3,520,375	3,145,348	1,494,2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706	1,438,835	1,433,652	1,404,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372	586,194	92,889	11,9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838	359,644	266,755	254,8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466	945,838	359,644	266,735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身份证明及其股票账户信息；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金融机构出资人职责调整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4号）；
- 5、《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杭州银行股权划转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5号）；
- 6、杭州金投集团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决定文件；
- 7、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决定文件；
- 8、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市财政局签署的《增资暨股份转让协议》；
- 9、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转让暨增资的法律意见书；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关于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杭州银行股票情况的说明；
- 11、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的说明；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或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5%以上股份情况的说明；
- 13、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以及规范与杭州银行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
- 14、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15、信息披露义务人针对杭州银行后续发展计划可行性的说明；

- 16、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17、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18、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的声明；
- 19、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法律顾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关于在事实发生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杭州银行股票的情况说明。

二、备置地点

- 1、上海证券交易所；
- 2、杭州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阮毅敏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7日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 46 号
股票简称	杭州银行	股票代码	6009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01 室-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此次权益变动后成为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股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08,122,361</u> 股 持股比例： <u>6.88%</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111,337,590</u> 股（增加 703,215,229 股） 变动比例： <u>18.74%</u> （上升 11.86 个百分点）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杭州市财政局和杭州财开集团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之“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关联交易的影响”以及“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说明：本次权益变动系杭州市财政局以其持有的杭州银行股份向杭州财开集团增资的方式进行，不涉及现金交易对价，因此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资金来源问题。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过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批、批准及金融监管总局浙江局关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股东资格的审批、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阮毅敏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7日